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30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8月19日以电邮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

《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参股公司汕头市宜鸿投资有限公司的下属医院签署医院管理服务协议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赛勒康”)拟与公司参股公司汕头市宜鸿投资有限公司的下属医院赣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海丰县彭湃纪念医院城东分院、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分别签署管理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均为1年。达孜赛勒康根据上述医院的规模、经营状况、模式并按照各家医院经审计年度总收入的6%-15%计提咨询管理服务费，具体比例根据各医院的规模、达孜赛勒康投入的成本、当年医院对达孜赛勒康托管服务的考核情况及医院当年的盈利情况再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初步预计以上三家医院一年内托管收入合计交易金额不超过2800万元。

本次医院管理服务协议的签署已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奕民先生、刘壮青先生、王少依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